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高等职业教育质量 年度报告（2020）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

各高职高专院校：

根据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关于持续做好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105号），现就做好我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0）编制和报送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送范围

全省独立设置的高职高专院校（以下简称高职院校，包括民办和当年升本的学校），均须报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0）”（简称《院校年报》）。

各高职院校应主动联系实际参与本校人才培养的企业，发布“企业参与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年度报告（2020）”（简称《企业年报》）。凡在三年创新行动计划（2015—2018）被国家认定的项目，每个项目所对应的合作企业，均需对应项目内容提交企业年报，每个项目至少提交1份企业年报。

二、编制内容

2020年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应重点展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的有效举措，形成中央决策部署在高职教育领域的改革实践，特别是服务国家战

略、服务地方发展、开展技术研发、服务行业企业、服务学生发展等方面的典型案例；落实高职扩招任务、促进产教融合校企双元育人、开展 1+X 证书制度试点、开展高质量职业培训、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实施中国特色现代学徒制、健全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推进国际交流与合作、培育和传承工匠精神等的具体做法等。

（一）《院校年报》

年报应至少包括：

1. 学生发展、教学改革、政策保障（政策、财政专项与质量保障的落实与成效）、国际合作、服务贡献、面临挑战等六个部分内容（标题不限）；2. 各章节典型案例（创新举措）；3. 基础数据，包括“计分卡”“学生反馈表”“资源表”“服务贡献表”“落实政策表”“国际影响表”等六张数据表（指标及内涵说明详见附件 1-7）。

学生发展。包括立德树人、就业质量、在校体验、职业发展、自主创业、脱贫攻坚等方面的举措及成效。

教学改革。包括教书育人、专业设置、产教融合、信息技术、院校治理、教学资源等方面的举措及成效。

政策保障。包括政策引导、专项实施、质量监测与评价、质保体系、经费投入等方面的举措及成效。

国际合作。包括留学生培养、国际化课程建设、技术交流与培训、为企业“走出去”提供人才或技术支持等方面的举措及成

效。

服务贡献。包括服务产业、服务新型城镇化、服务农业现代化、服务中小微企业、培训、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研发和培训服务、服务脱贫攻坚等方面的举措及成效。

面临挑战。改革发展中存在或面临的挑战；对未来的展望等。

（二）《企业年报》

重点展现企业重要办学主体作用，主要从企业资源投入、参与高等职业教育改革（做法、成效和问题）等方面进行编制。可从“企业概况、参与办学、资源投入、人才培养、研发推广、服务地方、政策保障、挑战与展望”等方面，根据实际撰写。

三、编制要求

（一）合规性与质量要求

1.基本内容。报告各章节应紧扣主题，有数据分析、具体举措、经验成效、典型案例等进行支撑。典型案例应单独提供，关于某项工作或某类事例的需有具体措施和成效，关于典型人物的需有简要成长历程和主要成就。

2.质量要求。严格按照合规性要求进行编制。且图文并茂，不得少于三张图表。

3.基础数据。年报六张附表是高职质量年度报告全国排名的重要依据，请各院校按规范要求认真填写，杜绝数据缺失，确保数据真实，遵循数据常识和逻辑关系，必要处作相关说明并在相应章节完整呈现。确保同一数据在报告正文、报告附件及网络在

线填报中衔接一致。

3.责任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责任声明（附件 8）须加盖学校公章，并由学校法人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原件扫描后置于年报封面与目录页之间，声明内容请勿擅自修改。

（二）格式要求。年报应做到文字、图、表相结合，文字部分必须在 1.2—1.6 万字之间。图序及图名置于图的下方，表序及表名置于表的上方。除必要的文字外，尽可能通过数据对比、表格罗列或图片展示，做到直观明了。

（三）装订顺序。按封面、目录、正文、附表或图表索引顺序装订。

四、报送要求

年报均以电子稿形式报送。报送邮箱：jsdata@vip.163.com。
联系人：温贻芳， 联系电话：13771925965。QQ 工作群：
160770227。

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25 日。

材料包括：

1. 《院校年报》（word 格式），命名为“**（学校全称）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0）”。

2. 《报告指标》（Excel 格式）。命名为“**（学校全称）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指标（2020）”，“计分卡”“学生反馈表”“资源表”“服务贡献表”“落实政策表”“国际影响表”六张表格，具体要求参见附件 9。

3. 《企业年报》(word 格式), 单个年报命名为“** (企业全称) 企业参与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年度报告 (2020) (**学校 (全称) +专业名称)”, 上报多个时请放在一个文件夹中, 命名为“** (学校全称) 企业年报 (2020)”, 文件夹压缩后上报。

同时登录“中国高职高专教育网”主页“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专栏, 按照系统要求上传年报 word 文档 (包括《院校年报》、《企业年报》), 并提交六张电子表格数据。

五、其他事项

省教育厅委托《江苏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编写组对各院校年报进行合规性检查。检查结果另行通报。

各高职院校年报定稿后应在本单位校园网站上发布。省教育厅将在江苏教育网上集中发布各院校年度质量报告。

附件:

1. 填写说明
2. “计分卡”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3. “学生反馈表”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4. “资源表”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5. “国际影响表”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6. “服务贡献表”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7. “落实政策表”指标及相关内涵说明
8.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格式)
9. 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指标 (2020) (样表)

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12月3日